

##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4月1日，以说明形式通知各位董事。
-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2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吕增乾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增乾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聘请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安排紧张，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公司原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表现出了较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公司董事会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提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因无关联董事，故无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照、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复印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

